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23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22年8月26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胡冉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公司于2019年10月26日实施完成股份回购方案。回购期内，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18,200,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265%，回购股份18,200,600股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规定，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库存股应当在完成回购后三年内用于回购方案规定的用途进行转让或在期限届满前注销。鉴于公司回购的库存股尚未进行转让，且存续时间即将期满三年，公司拟将存放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18,200,600股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

其授权人办理回购股份注销、减少注册资本等相关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拟注销已回购库存股份 18,200,600 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781,180,319 股变更为 762,979,719 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781,180,319 元变更为 762,979,719 元。鉴于此，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同时，根据实际情况，公司拟将《公司章程》第八条“董事长或经理为公司法定代表人”修订为“经理为公司法定代表人”。

上述《公司章程》的修订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行政人员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请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二、三项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